

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 程 PPP 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NDY--2017003

采 购 人：海口市秀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定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评审办法	3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1
第六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另附）	52
第七章	附件	5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海口市秀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项目实施机构，委托海南定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就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政府采购，欢迎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

一、项目名称: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

二、项目编号:HNDY--2017003

三、采购方式: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四、项目授权主体: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

五、项目实施机构:海口市秀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六、采购需求

(一) 项目建设内容

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北附一号路、北附二号路、北附三号路、北附四号路、北附五号路、北附六号路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项目建设内容最终以本项目经政府职能部门审查的设计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要求为准。

(二) 项目运维内容

项目根据建设内容使用者是否明确,采用“谁使用谁负责”的方法,项目公司只负责运营维护使用者不明确的内容,含道路、桥梁、排水以及绿化工程等。

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由项目公司移交给政府,由政府指定第三方机构来进行运营维护。

运维服务主要包括：

达到正常使用标准的日常基础设施管养费用，费用中包含小修、中修、大修。其中：

道路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翻挖、修复车行道的路面及基层，接缝、井周边处理，弃渣外运，道路设施巡查；②翻挖、修复人行道的基层及面层，修复路障石、侧石、平石，弃渣外运。

桥梁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检查桥梁平整性、裂缝、局部坑槽、拥包、车辙、桥头跳车情况并进行修复；②检查桥面泄水孔的堵塞、缺损并进行修复；③检查人行道铺装、栏杆扶手、端柱等部位的污秽、破损、缺失、露筋、锈蚀等情况并进行清理；④检查墩台、锥坡、翼墙的局部开裂、破损、塌陷等情况并进行修复；⑤检查上下部结果异常变化、缺陷、变形、沉降、位移，伸缩装置的阻塞、破损、联结松动等情况并进行修复。

排水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管道疏通，清捞淤泥和杂物，局部翻修、维修；②排水井清捞淤泥和杂物，洗刷井壁，维修更换井盖；③污泥、弃渣外运；④日常巡查及暴雨处置；⑤排水管道功能状况检查；⑥排水管道机构状况检查。

绿化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对树木做牵引和固定处理措施，对景观植物及时浇水、修剪并治理虫害，死亡植物应及时补植；②台风来临前，对树木进行修剪或加固处理；③适时修剪并保持绿化带及侧分带整洁，无杂草，无病虫害，无斑秃。

项目运维管养内容最终以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审定结果为准。

（三）项目主要产出

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内，提供以下服务：

1、根据合同要求，完成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2、在建设完成后，对运维范围内的项目完成十年的运营和维护。

3、在合作期满后，将项目无偿移交给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指定的单位。

项目主要产出见下表“项目主要产出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成果	项目产出	项目目标
一、道路工程	<p>1、北附一号路，道路全长 621.504m，规划红线宽度为 32m，设计速度 40km/h。</p> <p>2、北附二号路道路全长 263.504m，规划红线宽度为 20m，设计速度 30km/h。</p> <p>3、北附三号路道路全长 922.789m，规划红线宽度为 20m，设计速度 30km/h。</p> <p>4、北附四号路道路全长 427.058m，规划红线宽度为 30m，设计速度 40km/h。</p> <p>5、北附五号路道路全长 446.505m，规划红线宽度为 20m，设计速度 30km/h。</p> <p>6、北附六号路道路全长 1255.192m，规划红线宽度 40m，设计速度 40km/h。</p>	<p>道路的建设有利于推进道路所在区域的城市化进程，并对改善人民生活程度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路网规划格局既保障了道路系统的通达性，又能满足各功能区的相对独立需要。</p>	<p>《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37-2012);</p> <p>《城市道路路基设计规范》(CJJ 194-2013)</p> <p>《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p> <p>《城市桥梁设计规范》CJJ 11-2011;</p> <p>《城市桥梁抗震设计规范》CJJ 166-2011;</p> <p>《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p>
二、桥梁工程	<p>1、1号桥:桥跨组合:3×20m,相交道路为北附三号路B段,水系蓝线宽度为32m,桥梁与河道斜交角度为:45°,总长为66.04m。</p> <p>2、2号桥:桥跨组合:3×20m,相交道路为北附三号路B段,水系蓝线宽度为41m,桥梁与河道斜交角度为:30°,总长为66.04m。</p> <p>3、3号桥:桥跨组合:3×16m,相交道路为北附四号路,水系蓝线宽度为39m,桥梁与河道斜交角度为:30°,总长为</p>	<p>满足通行的基础上,兼顾“造型美观和有利环保”,方便居民及游客出行,提升城市形象。</p>	<p>《城市桥梁桥面防水工程技术规程》CJJ 139-2010;</p> <p>《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p> <p>《混凝土耐久性设计规范》(GB 50746-2008);</p> <p>《城市绿地设计规范》(GB50420-2007);</p>

	<p>54.04m。</p> <p>4、1号桥、2号桥、3号桥均推荐采用梁式桥型方案。</p> <p>5、人行天桥工程：本项目采用铝合金天桥，桥梁总长60m，桥梁全宽6.0m=（0.15m栏杆+5.7m人行道+0.15m栏杆）。桥梁斜交角度为0°。桥面横坡为1.1%，桥下净空5.0m，限高4.5m。</p>		<p>《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CJJ75-1997）；</p> <p>《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p> <p>《城市绿化和园林绿地用植物材料木本苗》（CJ/T24-1999）</p>
三、排水工程	<p>1、排水体制：新建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p> <p>2、从东干渠椰海大道路下涵出口（33.26m）向西沿椰海大道布置，经项目用地红线外围向北至项目区北面30m绿化带，通过绿化带至永万大道排水涵（30.95m），向东至秀英沟，进行补水。布置补水渠长2.3km。</p>	<p>实现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三水”融合的目标，为建设“低碳环保的绿色幸福新区”提供强有力的生态环境支撑。</p>	

（四）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约为23396.81万元，建安工程费为19538.1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14.1万元，预备费1244.54万元。其中北附一号路、四号路、六号路概算批复总投资为：15553.41万元，建安工程费为13215.5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606.47万元，预备费731.42万元；北附二号路、三号路、五号路概算批复总投资为7843.40万元，建安工程费为6322.6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1007.63万元，预备费为513.12万元。

项目资本金为4679.36万元（占总投资的20%），由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委托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社会资本方按照股权1:9比例分别筹集，其中：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467.94万元，社会资本方出资4211.42万元。剩余18717.45万元（占总投资的80%）项目建设资金由项目公司的社会资本方通过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取得。

（五）项目经营期限

本 PPP 项目政府方和社会资本合作期为 10.5 年，其中建设期 0.5 年，运维期 10 年。

（六）投资回报机制

项目采用政府付费模式，政府根据社会资本方提供的可用性服务和维护项目可用性所需的运营维护服务，向社会资本方支付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服务费。

七、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参加本次公开招标的投标人为已经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具体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 1、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3、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八、公开招标文件获取办法

（一）时间：自 2017 年 12 月 13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3 日

（二）获取公开招标文件的办法：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网站首页，选择“交易公告”，点击政府采购，下载采购文件。

（三）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5108961781

（四）售价：每套售价 200 元（于开标现场缴纳，售后不退）。

（五）未按规定获取的招标文件不受法律保护，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社会资本自负。

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8 年 1 月 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二)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建安大厦附楼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示，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三) 开标时间：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

(四) 开标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一致。

(五)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项目实施机构不予受理。

(六) 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

1、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的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密封，随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必须与纸质版响应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十、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一)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ainan.gov.cn>)；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hkcein.com>)。

有关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十一、公告期限

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 2017 年 12 月 13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十二、投标保证金及其缴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伍拾万元整（小写 ¥500,000.00 元）

（请于投标截止前转入以下账号）

开户行：建行海口友谊支行

账户名：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户：4600 1002 9360 5977 7777

十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秀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 4-1 号 6 楼

联系人：黄工

电话：13907591693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定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世贸东路 2 号世贸中心 E 座 7 楼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5108961781

邮箱：674563406@qq.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主要内容
1	项目名称	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PPP项目
2	项目编号	HNDY--2017003
4	发售招标文件及踏勘现场	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2017年12月13日 项目实施机构不统一组织本项目的集中现场考察。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需要自行现场考察,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5	答疑、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在公开招标文件发出三(3)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作出书面答疑、澄清。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8年1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建安大厦附楼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示,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7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18年1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万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年1月8日09时00分
9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6份,电子文件2份。
10	质量	合格,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合作期	合作期10.5年,建设期0.5年,运营期10年
12	装订要求	正本、副本分册装订,胶装,密封递交;正本每页、封面及骑缝处需盖鲜公章,副本可只在封面和骑缝处盖鲜公章,与正本内容一致;电子文件用U盘储存,格式为pdf,与正本内容一致。
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定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E座7楼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5108961781
14	采购人	名称:海口市秀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4-1号6楼 联系人:黄工

序号	条款名称	主要内容
		联系电话：13907591693

二、总则

（一）项目概况

建设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可以有效保护该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使得该地区经济持续发展，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因此，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授权海口市秀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项目实施机构，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PPP）模式实施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项目。

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北附一号路、北附二号路、北附三号路、北附四号路、北附五号路、北附六号路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本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约为 23396.81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19538.1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14.1 万元，预备费 1244.54 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以本项目经职能部门审查合格的设计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要求为准。

（二）政府采购信息发布

- 1、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2、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ainan.gov.cn>)
- 3、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kcein.com>)

（三）项目实施程序

1、符合资格预审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并提交响应文件，在开标现场进行唱标，最后，由评审小组在评标室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标。

2、成交社会资本在海口市秀英区出资组建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与成交社会资本通过签署《PPP 项目合同》明确约定由项目公司继承成交社会资本

在双方已签署的《PPP 项目合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

(四) 投标人(社会资本方/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社会资本方/供应商)资格: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第七条规定。

2、在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之后,如果发生任何实质性变化,影响其管理、技术、财务或法律状况,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失去竞争资格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提供虚假、重大不完整材料或隐瞒可能会影响其技术、财务或法律状况的实质性变化情形的,项目实施机构可在核实后取消该投标人继续参加招标的资格。

4、投标人必须满足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的约定。

(五) 招标原则与方式

1、“三公”原则

(1) 项目将以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择优的原则确保项目的公开招标工作规范有序。

(2) 项目实施机构不向任何投标人提供可能导致限制竞争的有关项目或招标工作的信息。

2、投标人与项目实施机构之间的联系

(1) 除非事先得到项目实施机构的同意,投标人与任何政府部门或任何有关政府官员之间的所有与本项目投资竞争有关的联系必须通过项目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

(2) 项目实施机构对不是由其提供给投标人的信息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 费用承担

无论招标过程中的方式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七) 保密

1、项目实施机构将对所有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及相关信息和方法采取合理谨慎措施进行保密。未经项目实施机构的书面同意，不得使用上述响应文件及相关信息和方法。但为评审和谈判的目的，项目实施机构有权向其顾问以及其他部门提供上述文件、信息和方法。

2、投标人应在公开招标文件出售后的三年内，对由项目实施机构提供的有关项目或招标工作的公开招标文件信息和方法保密。并且在这期间内，未经项目实施机构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或使用上述文件、信息和方法，项目合同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为且仅为准各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和谈判的目的，项目实施机构有权向其咨询顾问和融资机构提供本项目的公开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信息和方法。

（八）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投资竞争有关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有中文注解。

（九）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十）项目实施机构的保留权利与普遍告知义务

1、项目实施机构不承诺本次公开招标一定产生出成交社会资本，不承诺最低价者为预成交社会资本或第一候选人，不承诺预成交社会资本或第一候选人为最终的中标人。

2、自公开招标文件公开发售至响应文件评审结束期间，如果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等资料和/或投标人主体发生实质性变更，从而影响到其他投标人利益或投资竞争决策，项目实施机构应将此等变更通知所有其他投标人。

（十一）现场考察

项目实施机构不统一组织本项目的集中现场考察。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需要自行现场考察，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十二）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纳入咨询服务费内，不再另行收取。

三、招标文件

（一）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

1、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七章：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另附）

第七章 附件

2、根据本章第二节（二）条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项目实施机构提出，以便补齐。投标人应在公开招标文件发出三（3）日内以书面（可传真）的方式提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

2、公开招标文件的答疑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十五（15）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十五（15）日，相应延长递交截止时间。

3、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十五（15）日前，项目实施机构可以书面形式修改公开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公开招标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十五（15）日，相应延长递交截止时间。代理机构可以视具体情况，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15）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投标

人。

4、投标人收到公开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或修改内容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电子邮件通知项目实施机构和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修改。

四、响应文件

(一) 响应文件的组成

1、响应文件包括报价(开标一览表一份)、装有所有响应文件内容的电子文档的 U 盘两份 (U 盘里面的文件格式必须为 PDF)、商务标一正六副共七本、技术标一正六副共七本，投标人应按下列说明编写和提交。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原件的，可提交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2、报价

按第五章"开标一览表"的要求填写，并且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3、商务标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按如下顺序排列）：

(1) 公开招标响应函

按第五章“公开招标响应函”的要求填写。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第五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要求填写，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相符。

(3) 投标人基本情况登记表

按第五章"投标人基本情况登记表"的格式要求填写。后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和银行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4) 经营财务状况表

按第五章“经营财务状况表”要求填写，并附经审计的 2016 年的财务报

告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5) 融资能力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用等级证书、银行授信、贷款意向函等证明材料。

(6) 相关业绩

投标人提供符合要求的业绩，须按第五章“相关业绩”的要求填写及附项目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等证明材料。

(7) 通过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参与招标的要提供其通过资格预审的相关证明（如有）。

(8) 投标人按照附件格式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9) 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的证明材料。

4、技术标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按如下顺序排列)

(1)技术方案：根据海口市项目现状资料及实地调研，对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内容提出技术响应方案，包括对本项目的理解、重点难点分析、保障措施。

(2)项目建设管理方案：阐述投标人如何按质、按量、按时完成本项目建设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计划安排等。

(3)项目运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营的组织结构、人事制度、人员培训计划、运营保障方案、应急预案等。

(4)融资和财务方案

①融资方案，包括投资人的融资办法、还款计划、自有资金保证、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融资支持文件等。

②服务费报价的组成、基本假设、报价测算过程及报价说明文件等。

③项目工程建设总投资估算表、年度运营维护费用的清单说明。

④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内容(如有)。

⑤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

1) 招标文件偏离表：按第五章“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的要求填写。

2) 合同条款偏差表：按第五章“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的要求填写。

⑥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内容。

(二) 响应文件密封、标记及包装要求：

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内容由如下三部分组成，按照以下要求包装：

1、第一部分《报价》，投标人将开标一览表单独装进信封并密封加盖公章。

2、第二部分《商务标》，按上述投标文件要求内容单独装订成册，将商务标正副本一并进行密封包装，副本可不盖鲜章，有公章复印件即可。

3、第三部分《技术标》，按上述投标文件要求内容单独装订成册（可根据实际需要分册装订），将技术标正副本一并进行密封包装，副本可不盖鲜章，有公章复印件即可。

4、两份装有电子文档的U盘装进信封并密封加盖公章。

5、上述文件分开独立打包。

6、除响应文件中要求的签字盖章外，每份响应文件须在所有分册(包括正本和副本)的首页和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7、在响应文件封套上清楚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并注明“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包封的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在未开封的状态下送达项目实施机构规定地点。

(三) 响应文件有效期

1、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最终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180 天，且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项目实施机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申请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

未能成交的社会资本，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5）个工作日内退还，项目实施机构无义务承担申请人就提供竞争性投标保证金而发生的包括手续费、利息在内的任何费用。

成交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合同签订并备案后五（5）个工作日内退还。

2、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实施机构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申请人采取任何串通、行贿或者其他非法/不正当手段（如提交的材料中未发现存在虚假陈述或重大隐瞒等），从而严重影响采购的公平和公正性。

（2）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之内，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

（3）成交后未按规定提交建设期履约保函的。

（4）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项目实施机构签订合同的。

（5）成交后与项目实施机构签订对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作了实质性修改的合同，或与项目实施机构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项目实施机构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实施。

（五）响应文件的编制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公开招标文件，在充分了解采购需求后，编写响应文件，且须对采购需求所列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对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评审小组有权拒绝。

2、投标人的“报价表”中的报价，指满足项目实施机构采购需求前提下，投标人建设、运营维护及获得合理回报的全部费用，项目实施机构不再向投

标人支付其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最终达成的项目合同另行约定的除外)。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

3、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保证其清楚、工整，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可辨认。响应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模糊无法辨认而导致非唯一理解是投标人的风险，很可能导致该响应无效。

4、响应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

5、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页码居中设置且清晰准确。

6、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标和商务标须一份正本和六份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等内容。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7、不论评选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与编制和递交响应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响应文件递交

(一) 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当面递交响应文件并签到，以其他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会被接受。

2、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投标人递交响应文件时，应自行检查文件的密封性，并签字确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项目实施机构不予受理。

(二)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

2、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通过公开招标环节，在项目实施机构允许投标人修改响应文件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修改，并在项目实施机构届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递交最终响应文件。

六、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持相应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名单，宣布开标纪律；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醒有关人员回避；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参加开标的监督人员，或者招标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确认签字；
5. 唱标：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响应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响应文件规定需要宣读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6. 招标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投标人代表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注：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开标，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政府招标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7. 宣布开标会结束，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响应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七、评标

（一）组建评审小组

评审专家由项目实施机构自行选定。评审小组由项目实施机构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7 人组成，负责 PPP 项目公开招标的评审工作，其中项目实施机构代表 2 名，评审专家 5 名，包括财务专家和法律专家各 1 名，技术专家 3 名。项目实施机构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项目的评审。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

（三）评标原则

评标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四）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本项目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

（五）响应文件的修正

1、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的原则及顺序如下：

（1）响应文件中响应函内容与响应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按单价汇总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修改单价。

2、按上述修正原则修正后的响应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则其响应无效且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六）无效响应

1、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响应无效：

（1）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按本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标识包装或未按规定的正、副本数量递交的有可能会被拒绝。

(3) 响应文件未按本章第四节(“响应文件”)的规定编写和提交的(包括缺少应提交的文件或格式不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4) 响应文件未对公开招标文件提出的不可谈判条件(标“★”的)做出响应的。

(5) 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评审小组认为响应文件存在严重负偏离的或实质不响应的。

(7)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需求以外的条件使评审小组认为不能接受的。

(8) 投标人在响应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9) 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七) 废标

1、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项目实施机构不能支付的。

(3)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方式适用情形的。

(4) 因重大变故,招标活动无法继续进行。

(5)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报价的。

2、废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向投标人发出中止公告并予以说明废标的理由,不再另行通知。

八、谈判及合同签署

(一)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

1、项目实施机构成立专门的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由项目实施机构负责组建7人以上单数的谈判组,谈判组成员包括项目实施机构、发改部门、法制部门、财政部门等各职能部门的代表以及至少1名财务专家和1名法律

专家），按照投标人的排名依次与投标人就合同中可变的细节问题进行合同签署前的确认谈判，率先达成一致的即为投标人，并签署确认谈判备忘录。确认谈判不得涉及合同中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不得与排序在前但已终止谈判的投标人进行再次谈判。

2、在本项目公开招标中，投标人被评审小组选定为第一预成交社会资本，项目实施机构不保证投标人肯定为本项目的最终成交社会资本。

（二）公示

1、项目实施机构应当在预成交社会资本确定后十（10）个工作日内，与预成交社会资本签署确认谈判备忘录。并将预成交结果和根据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补遗文件和确认谈判备忘录拟定的项目合同文本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五（5）个工作日。项目合同文本应当将预成交社会资本响应文件中的重要承诺和技术文件等作为附件。项目合同文本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可以不公示。

2、项目实施机构应当在公示期满无异议后二（2）日内，将成交结果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进行公示，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公示时间为五（5）个工作日。

3、公示期满，对公示内容没有质疑的，向成交投标人发送通知书。公示期内，对公示内容有质疑的，由相关部门组成的工作小组对异议进行认定并答复：

（1）若质疑成立，则改变采购结果并重新公示。

（2）若质疑不成立，向成交社会资本发送通知书。

（三）签订项目合同

1、项目实施机构和成交社会资本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在政府审核同意后订立书面合同。

2、项目合同的各要素和内容应与公开招标文件、成交社会资本的响应文件、应答文件、确认谈判备忘录等文件的内容基本一致，且合同附件齐全，

多页合同每页应顺序标出页码并盖骑缝章。

3、项目合同（正本十份，项目实施机构和成交社会资本、政府出资方各持两份，其他四份正本交由各单位备案）自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审核见证，并将正本送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海口市财政局、海口市秀英区财政局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

4、项目合同是政府依效付费的依据，投标人和项目实施机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5、成交社会资本有本章第四节（“响应文件”）第四条第2点中情形之一的，成交结果无效，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项目实施机构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社会资本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项目实施机构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项目实施机构应向成交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项目实施机构给成交社会资本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项目实施机构在签订合同之前有权要求成交人提供本项目必需的相关资料原件和相关证明进行原件核查或现场核查，成交人不得拒绝。如成交人拒绝提供，则项目实施机构有权认定其提供虚假材料，并作相应的处理。

九、项目公司成立

成交社会资本应在海口市秀英区注册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在相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协助成交社会资本取得相关批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建设、运营内容及产出

（一）项目建设内容

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北附一号路、北附二号路、北附三号路、北附四号路、北附五号路、北附六号路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项目建设内容最终以本项目经政府职能部门审查的设计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要求为准。

（二）项目运维内容

项目根据建设内容使用者是否明确，采用“谁使用谁负责”的方法，项目公司只负责运营维护使用者不明确的内容，含道路、桥梁、排水以及绿化工程等。

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由项目公司移交给政府，由政府指定第三方机构来进行运营维护。

运维服务主要包括：

达到正常使用标准的日常基础设施管养费用，费用中包含小修、中修、大修。其中：

道路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翻挖、修复车行道的路面及基层，接缝、井周边处理，弃渣外运，道路设施巡查；②翻挖、修复人行道的基层及面层，修复路障石、侧石、平石，弃渣外运。

桥梁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检查桥梁平整性、裂缝、局部坑槽、拥包、车辙、桥头跳车情况并进行修复；②检查桥面泄水孔的堵塞、缺损并进行修复；③检查人行道铺装、栏杆扶手、端柱等部位的污秽、破损、缺失、露筋、锈蚀等情况并进行清理；④检查墩台、锥坡、翼墙的局部开裂、破损、塌陷

等情况并进行修复；⑤检查上下部结果异常变化、缺陷、变形、沉降、位移，伸缩装置的阻塞、破损、联结松动等情况并进行修复。

排水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管道疏通，清捞淤泥和杂物，局部翻修、维修；②排水井清捞淤泥和杂物，洗刷井壁，维修更换井盖；③污泥、弃渣外运；④日常巡查及暴雨处置；⑤排水管道功能状况检查；⑥排水管道机构状况检查。

绿化工程的运维管养包括：①对树木做牵引和固定处理措施，对景观植物及时浇水、修剪并治理虫害，死亡植物应及时补植；②台风来临前，对树木进行修剪或加固处理；③适时修剪并保持绿化带及侧分带整洁，无杂草，无病虫害，无斑秃。

项目运维管养内容最终以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审定结果为准。

（三）项目主要产出

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内，提供以下服务：

1、根据合同要求，完成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PPP 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2、在建设完成后，对运维范围内的项目完成十年的运营和维护。

3、在合作期满后，将项目无偿移交给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指定的单位。

项目主要产出见下表“项目主要产出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成果	项目产出	项目目标
一、道路工程	1、北附一号路，道路全长 621.504m，规划红线宽度为 32m，设计速度 40km/h。 2、北附二号路道路全长 263.504m，规划红线宽度为 20m，设计速度 30km/h。 3、北附三号路道路全长 922.789m，规划	道路的建设有利于推进道路所在区域的城市化进程，并对改善人民生活程度起到了积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37-2012）； 《城市道路路基设计规范》（CJJ 194-2013） 《城镇道路工

	<p>红线宽度为 20m，设计速度 30km/h。</p> <p>4、北附四号路道路全长 427.058m，规划红线宽度为 30m，设计速度 40km/h。</p> <p>5、北附五号路道路全长 446.505m，规划红线宽度为 20m，设计速度 30km/h。</p> <p>6、北附六号路道路全长 1255.192m，规划红线宽度 40m，设计速度 40km/h。</p>	<p>极的促进作用。同时路网规划格局既保障了道路系统的通达性，又能满足各功能区的相对独立需要。</p>	<p>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p> <p>《城市桥梁设计规范》CJJ 11-2011；</p> <p>《城市桥梁抗震设计规范》CJJ 166-2011；</p> <p>《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p> <p>《城市桥梁桥面防水工程技术规程》CJJ 139-2010；</p> <p>《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p> <p>《混凝土耐久性设计规范》(GBT 50746-2008)；</p> <p>《城市绿地设计规范》(GB50420-2007)；</p> <p>《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CJJ75-1997)；</p> <p>《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p> <p>《城市绿化和园林绿地用植物材料木本苗》(CJ/T24-1999)</p>
二、桥梁工程	<p>1、1号桥：桥跨组合：3×20m，相交道路为北附三号路B段，水系蓝线宽度为32m，桥梁与河道斜交角度为：45°，总长为66.04m。</p> <p>2、2号桥：桥跨组合：3×20m，相交道路为北附三号路B段，水系蓝线宽度为41m，桥梁与河道斜交角度为：30°，总长为66.04m。</p> <p>3、3号桥：桥跨组合：3×16m，相交道路为北附四号路，水系蓝线宽度为39m，桥梁与河道斜交角度为：30°，总长为54.04m。</p> <p>4、1号桥、2号桥、3号桥均推荐采用梁式桥型方案。</p> <p>5、人行天桥工程：本项目采用铝合金天桥，桥梁总长60m，桥梁全宽6.0m=(0.15m栏杆+5.7m人行道+0.15m栏杆)。桥梁斜交角度为0°。桥面横坡为1.1%，桥下净空5.0m，限高4.5m。</p>	<p>满足通行的基础上，兼顾“造型美观和有利环保”，方便居民及游客出行，提升城市形象。</p>	
三、排水工程	<p>1、排水体制：新建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p> <p>2、从东干渠椰海大道路下涵出口</p>	<p>实现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三水”融合的目标，</p>	

	<p>(33.26m) 向西沿椰海大道布置, 经项目用地红线外围向北至项目区北面 30m 绿化带, 通过绿化带至永万大道排水涵(30.95m), 向东至秀英沟, 进行补水。布置补水渠长 2.3km。</p>	<p>为建设“低碳环保的绿色幸福新区”提供强有力的生态环境支撑。</p>	
--	---	--------------------------------------	--

二、项目商务条件 (标"★"的为不可谈判条件, 下同)

(一) 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约为 23396.81 万元, 建安工程费为 19538.17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14.1 万元, 预备费 1244.54 万元。

其中北附一号路、四号路、六号路概算批复总投资为: 15553.41 万元, 建安工程费为 13215.52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06.47 万元, 预备费 731.42 万元; 北附二号路、三号路、五号路概算批复总投资为 7843.40 万元, 建安工程费为 6322.65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007.63 万元, 预备费为 513.12 万元。

其中 20 米以上的三条道路: 北附一号路、北附四号路、北附六号路资金来源为市财政资金; 20 米以下的三条道路: 北附二号路、北附三号路、北附五号路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项目资本金为 4679.36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 由秀英区人民政府委托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社会资本方按照股权 1:9 比例分别筹集, 其中: 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67.94 万元, 社会资本方出资 4211.42 万元。剩余 18717.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 项目建设资金由项目公司的社会资本方通过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取得。

项目建设过程中, 可根据建设需要适当增加建设内容。建设内容及规模以本项目经职能部门审查合格的设计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要求为准。

(二) 项目合作期限★

本 PPP 项目政府方和社会资本合作期为 10.5 年，其中建设期 0.5 年，运维期 10 年。

建设期以项目实施机构与项目公司签订合同日期起算，运维期以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的次日起算。

（三）项目运作方式★

本项目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的运作方式，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融资、建造、运营、维护和移交职责。项目建成以后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日常运维管养，由实施机构对项目建设及运营进行全过程监管。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无偿移交给实施机构。

（四）项目公司的设立★

项目公司由成交社会资本与政府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为责任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必须注册于海口市秀英区。

项目公司管理架构的设定：

1、董事会

董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成交社会资本方委派 3 人，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指定机构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2 人。设董事长 1 名，由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派。

2、法定代表人

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社会资本担任。

3、经营管理机构

总理由成交社会资本方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财务总监由成交社会资本方推荐，董事会决定聘任。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人员担任项目公司财务经理。设副总经理（2-3 名）、总工程师及部门负责人。

4、监事

设监事 1 名，由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5、一票否决权

项目公司日常经营由选定社会资本方主导，但涉及影响公共利益、公共安全的事项以及公司借款、抵押、对外担保、设立分子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拥有一票否决权。

（五）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采用政府付费模式。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可用性服务和维护项目可用性所需的运营维护服务，向项目公司支付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管养服务费。

本项目服务费包括：

可用性服务费：即指项目公司为本项目建设达到适用法律及协议规定的竣工验收标准的公共资产之目的投入的资本性总支出而需要获得的服务收入，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总投资（含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它费用）及必要的合理回报。其中，可用性服务费的30%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

各年可用性服务费用计算公式如下：

$$A_0 = \text{项目建设投资} - \text{政府出资金额} \\ = \text{建安工程费用} \times (1 - \text{工程造价下浮率}) + \text{设备购置费} + \text{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text{预备费} - \text{政府出资金额}$$

$$A_1 = (\text{项目建设投资} - \text{项目资本金}) \times \text{成交社会资本所报融资利率} \times \text{融资到位所占时间} / 365$$

各年可用性服务费用总额：

$$B_n = (A_0 + A_1) \times (1 + \text{折现率 } 4.9\%)^n / \text{可用性付费年限 } 10 \text{ 年}$$

付费总额为：

$$B = \sum_{n=1}^{10} B_n$$

$n=1, 2, 3, \dots, 10$ ，本项目可用性付费起始年为运营之日起始年。

最终各年支付额度计算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工程造价下浮后的工程费，后经政府相关部门审定的财务决算的项目建设投资为基础进行相关计算。

2、运营维护费：即指项目公司为维持本项目可用性之目的提供的符合协议规定的绩效标准的运营维护服务而需要获得的服务收入，主要包括本项目范围内的运营维护成本、税费等及必要的合理回报。运维成本以经政府审计部门审计为准。

运营维护服务费=经审计的运维成本×（1-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

3、政府总付费额

政府付费额=可用性服务费×70%+（可用性服务费×30%+运营维护费数）
×运营期绩效考核系数

（六）工程造价下浮率、融资利率和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

项目工程建安工程费用的审定以相关职能部门的审核结果为准，按定额计价方式执行，并根据成交社会资本响应文件中所报的工程造价下浮率决算。

可用性服务费建设期贷款所产生的利息纳入建设总投资，建设期利息以财务决算时，项目公司实际融资进度为准，按社会资本投标时所报的融资利率（不超过央行5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计算。当项目公司建设期融资利率高于社会资本投标时所报的融资利率时，超出部分由社会资本方自行承担。

运营维护服务费根据社会资本投标时所报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计算。

（七）项目资产权属★

在本项目合作期内，项目实施机构始终拥有本项目资产所有权。出于本项目融资的目的，社会资本可根据国务院《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60号）的规定将项目合同项下的预期收益等作为本项目的融资质押等担保，但需征得海口市秀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书面同意。

（八）前期费用★

包括本项目从工程筹建起至工程验收交付使用止，除工程费用外为保证工程建设顺利完成和交付使用后能正常发挥效用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

不仅仅限于规划选址、征地拆迁、立项、可研报告的编制与评审、勘察测量、设计、环境影响评价、造价咨询服务、公证费、施工图审核、采购公证费、临时设施、PPP 咨询服务、监理、审计、建设单位管理费（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为基数，按规定的比例计提，并以 2:8 的比例分别给予项目公司和政府用于项目管理性质的开支。因为本项目前期工作由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委托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施，所以政府方的建设单位管理费由政府方支付给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公司的建设单位管理费纳入项目工程建设成本，且项目公司需根据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抽调专人负责配合相关管理、协调工作的人员情况拨付工作经费给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等项目所有前期费用。

项目公司成立前所发生的前期费用，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应向项目公司提交前期费用相关合同及付款凭证，以满足项目公司财务处理及支付政府前期费用的依据。本项目的 PPP 咨询服务费和公证费在给成交社会资本发中标通知书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成。项目公司成立后，由项目公司承担，计入项目总投资。

（九）履约保函

本项目的履约保函体系主要包括投标保证金、银行出具的建设期履约保函、运营维护保函、移交维修保函。具体如下表：

履约保函

条款	投标保证金	建设履约保函	运营维护保函	移交维修保函
金额	人民币 50 万元整	人民币 1500 万元	人民币 100 万元	人民币 300 万元

（十）绩效考核

本项目的绩效考核机制为运维管养绩效考核（即政府对项目的运维管养效果进行相关绩效考核）。

根据考评结果，各运维管养考核系数如下：

序号	绩效考核分值	评价等级	绩效考核系数	备注
1	[85~100]	优	1	
2	[75~85)	良	0.9	
3	[65~75)	中	0.8	
4	[60~65)	合格	0.7	
5	60 以下	不合格	0	

如得分为 60 分以下，项目公司应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由项目公司承担。项目公司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措施后，按照本项目条款重新提交运维绩效考核申请报告，由项目实施机构重新进行绩效考核，考核合格后确定上述分数对应的评价等级，并按照降一等级对应的绩效考核系数支付运营维护费。若一个考核周期内连续两次考核不合格，则扣除项目公司运营维护费的全部费用，并按照项目公司违约的情形进行介入。

对于项目公司怠于或延误修复缺陷的，在项目公司收到项目实施机构发出的整改通知 30 日后还不进行整改修复或修复仍不符合要求，项目实施机构可从运维保函中提取 2 万元/日的违约金（从项目公司收到项目实施机构发出的整改通知第 31 日开始计算违约金至项目公司修复符合要求），在项目公司收到项目实施机构发出的整改通知超过 50 日项目公司还不进行整改修复或修复仍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实施机构可进行介入接管。

（十一）考核评价

项目实施机构根据考核表打分，每半年考核一次（按照百分制进行评分）。每年根据累计常规考核、随机考核等考核表格内的相应分值，得到项目实施机构该年度的运维绩效考核得分。根据两次考核结构综合得出年度得分，按照绩效考核系数表，得出项目公司的年度绩效考核系数，并利用该系数对项目公司的年度运维费用进行相应的折减。

（十二）项目公司的移交★

在项目合作期限结束或者项目合同提前终止后，项目公司应按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移交范围、移交标准和移交程序等以合同约定的条件和程序无偿移交给政府指定机构，政府指定机构承担并做好移交工作。

1、移交范围

移交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项目建设完成后标定为社会资本方权属的设施；
- （2）项目土地使用权及项目用地相关的其他权利；
- （3）与项目设施相关的设备、机器、装置、零部件、备品备件、动产以及其他无形资产；
- （4）项目实施相关人员（实施机构根据需要有权选择是否聘用该相关人员）；
- （5）运营维护项目设施所要求的技术和技术信息；
- （6）与项目设施有关的手册、图纸、文件和资料（书面文件和电子文档）；
- （7）移交项目所需的其他文件。

2、移交条件和标准

（1）权利方面的条件和标准：项目设施、土地及所涉及的任何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其上未设置任何担保及其他第三人的权利。但在提前终止导致移交的情形下，如移交时尚有未清偿的项目贷款，就该未清偿贷款所设置的担保除外。

（2）技术方面的条件和标准：项目设施应符合双方约定的技术、安全和环保标准，并处于良好的运营状况。具体标准应不违反 PPP 项目合同规定的有关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等的具体运营技术标准。

3、移交程序

（1）评估和测试

项目状况能否达到合同约定的移交条件和标准，由政府方委托独立专家

（或者由政府方和项目公司共同组成的移交工作组）负责进行测试。经评估和测试后，项目状况不符合约定的移交条件和标准的，政府方有权要求项目公司对项目设施进行相应的恢复性修理、更新重置，以确保项目在移交时满足约定要求。项目公司在完成移交工作后，按政府方要求，提供一年的免费质保服务，以保证项目继续满足运营标准。

（2）移交手续办理

移交相关的资产过户和合同转让等手续由项目公司负责办理。

（3）移交费用承担及违约

关于移交相关费用的承担，除法律规定由政府方必须承担的费用外，其他由项目公司承担移交手续的相关费用。如由于项目公司原因导致其未能按照 PPP 项目合同的要求及时间移交本项目相应工程，每迟延一日，应向政府方支付 5 万元/日的违约金。项目移交的基本原则是，项目公司必须确保项目符合政府指定机构回收项目的基本要求。项目合作期限届满或项目合同提前终止后，政府指定机构需要对项目进行重新采购或自行运营的，项目公司尽可能减少移交对公共产品或服务供给的影响，确保项目持续运营。

项目移交完成后，秀英区财政部门或相关职能部门组织有关部门对项目产出、成本效益、监管成效、可持续性、PPP 模式应用等进行绩效评价，并按相关规定公开评价结果。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纪律

(一) 评审小组应当严谨、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二) 评审专家应按时参加由评审小组组长召集组织的评审活动，在评审期间，任何人不允许把评审文件及其汇总材料带出评审指定地点。

(三) 评审专家和其他参加评审活动的人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和其他与本项目竞争有利害关系的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四) 评审专家不代表各自单位，没有向各自单位汇报评审情况的权利和义务，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五) 评审结束后，评审小组将自动解散。

二、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在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评审时，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序号	类别	审查标准	评审依据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响应函	投标人仔细研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条款和条件、项目合同，并承诺按照招标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商务标中须附响应函			
2	授权委托书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且授权代表为投标人企业员工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	投标	投标保证金应当在响应	审核独立申请人投标			

	保证金	截止日前足额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号。	保证金，核对投标保证金金额、申请主体、汇款方式等信息。			
4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最终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180 天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商务标中须附响应函			
5	不可谈判条件（标“★”的）响应	见本文件“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标“★”的内容	审核投标人在响应文件技术标中所附文件偏离表			
6	文件规范性	封装、盖章及签字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数量、包装符合招标文件规定；U 盘里文件是否为 PDF 格式				
7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符合性审查中，对于判定为不符合上述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响应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予以书面记录。最终对投标人符合性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社会资本不再进入招标环节。

评委独立评审后，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

三、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提交的最终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照本章评审细则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前三（3）家最具竞争力的投标人。如果响应文件综合得分相同，报价得分高的响应文件排名在前，如果综合得分与报价得分均相同，将依次考查项目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高低决定排名顺序。

四、评审程序

（一）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小组成员根据本章“评审细则”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分别对投标人提交的商务标、技术标（技术方案、建设管理方案、运营方案、融资和财务方案、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和报价进行评分。投标人各方案的分项得分由参与各方案评审的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确定：

- 1、按评审细则规定的报价评审办法对项目报价计算出得分（记作“A”）。
- 2、按评审细则规定的技术标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记作“B”）。
- 3、按评审细则规定的商务标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记作“C”）。
- 4、投标人综合评审得分=A+B+C，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小数点后第二位“四舍五入”。

（二）所有评审过程中使用的评审工作底表或表格均需由参与该部分内容评分的评委签署，评审结束后应统一交由采购代理机构收回。

（三）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项目实施机构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招标开启日期和地点。
- 2、获取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3、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响应文件评审情况、报价情况等。

4、提出的候选投标人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审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候选投标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五、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一）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评审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四）评审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六、评审细则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其中商务标：30 分；技术标：50 分；报价：20 分。

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采用综合评分法, 满分为 100 分, 其中商务标: 30 分; 技术标: 50 分; 报价: 20 分。	
商务标 (30 分)	业绩经验 (15 分)	<p>1、投标人近 3 年 (2015 年 7 月 1 日至发布公告时间止) 已履行所涉及投融资项目或市政工程类项目建设的业绩, 项目业绩不少于 1 个项目 (含 1 个) 且最低建设的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3 亿元 (含本数) 人民币, 在建或已完工的均可, 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3 亿元 (含本数), 得 3 分, 最高得 15 分。</p> <p>注: 上述业绩不重复计算, 以合同为准,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融资能力 (15 分)	<p>1、取得银行信用等级 AAA 的, 可得 8 分, AA 等级得 5 分, A 等级得 3 分, 其它不得分。</p> <p>2、取得融资意向 (贷款意向函) 不低于本项目估算额 23396.81 万元的, 或取得授信额度不少于 23396.81 万元的, 可得 7 分, 每少 5000 万元扣 1 分, 最多扣 7 分。</p>
技术标 (50 分)	技术方案及建设管理方案 (30 分)	<p>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较好的, 得 1~2 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欠佳的, 得 0.5 分。</p> <p>2、主要施工方案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 得 6~8 分; 方案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 得 3~5 分; 方案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较差的, 得 0~2 分。</p> <p>3、主要施工机械需用计划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得 2 分; 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得 1 分; 没有此项不得分。</p> <p>4、劳动力投入计划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得 2 分; 施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得 1 分; 没有此项不得分。</p> <p>5、工程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 得 2~3 分; 计划及措施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 得 0~1 分; 没有此项不得分。</p>

		<p>6、工程质量保障措施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得 4~5 分；措施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得 1~2 分；没有此项不得分。</p> <p>7、安全生产措施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得 2~3 分；措施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得 0~1 分；没有此项不得分。</p> <p>8、文明施工措施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得 1~2 分；措施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得 0.5 分；没有此项不得分。</p> <p>9、环境保护措施合理、可行、有指导性的得 2~3 分；措施合理性、可行性、指导性欠佳的得 1 分；没有此项不得分。</p>
	运营方案（10分）	<p>主要包括：1、运营方案、组织架构方案全面、科学、合理，能够保证项目正常运行的得 4 分；方案基本全面、科学、合理，基本能够保证项目正常运行的得 1-3 分；无方案或方案不具备合理性或可行性，不能够保证项目正常运行的得 0 分。</p> <p>2、人事安排及管理方案，成交社会资本组织机构设置健全、合理，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2 分；人事安排及管理方案，成交社会资本组织机构设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0.5-1.5 分；无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合理，不能满足需求，得 0 分。</p> <p>3、运营保障方案全面、科学、合理，措施具体可行，得 2 分；方案基本合理，措施基本可行，得 0.5-1.5 分；无方案、或无措施、或方案不具备合理性或可行性的，得 0 分。</p> <p>4、应急预案全面、科学、合理，措施具体可行得 2 分；预案基本合理，措施基本可行，得 0.5-1.5 分；无方案、或无措施、或方案不具备合理性或可行性的，得 0 分。综合评分为优得 8-10 分，良得 6-8 分，合格得 4-6 分，差得 0-4 分</p>
	融资和财务方案（7分）	<p>1、投标人所建议的融资结构稳健合理、银行融资保障程度高（如出具贷款意向函）的，可得 4 分，次之酌情扣分。</p> <p>2、项目报价测算过程清晰、收费标准和财务假定科学合理、成本测算结果准确可信的可得 3 分，次之酌情扣分。</p>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3分)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主要条件、合同条款得3分,每提出一项增加政府方业务或增加风险的意见减0.5分,直至减3分完为止。
报价 (20分)	<p>1、工程造价下浮率 (a)：以所有有效投标人中最大的下浮率为基准价，本项得分=(投标人所报价/基准价) x10</p> <p>2、融资利率 (b)：以所有有效投标人中最低的建设期的融资利率为基准价，本项得分=(基准价/投标人所报价) ×8</p> <p>3、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 (c)：以所有有效投标人中最大的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为基准价，本项得分=(投标人所报价/基准价) x2</p> <p>本项目报价得分总计 A=a+b+c</p>	

限，根据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PPP项目合同”与项目实施机构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如我方有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四条第四节第二点所述的情形之一的，贵方有权不予退回我方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次响应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项目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成交投标人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社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项目实施机构、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项目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项目实施机构进行协商招标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如在本项目公开招标中，投标人被评审小组选定为_____（项目名称）第一预成交社会资本，项目实施机构不保证投标人肯定为本项目的最终成交社会资本。

12、在截止本招标邀请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投标人没有因为任何直接由于投标人的过失或疏忽，而在任何大型合同中严重违约、被逐出现场或被解除合同。投标人当前所有未决诉讼、违约或法律纠纷均不影响本项目运作或

不对项目可能造成实质影响。

13、投标人不是无力清偿债务者、没有处于受监管状态、没有破产或停业清理，财产没有被法院扣押、冻结或查封，经营活动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14、在截止本招标邀请书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投标人没有任何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编制虚假财务报表或编制不实陈述材料来获得采购合同等。此项要求同样适用于投标人的董事和高级职员。

15、在截止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投标人不曾发生严重的职业不良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没有为获取某项合同而支付不正当费用的行为。此项要求同样适用于投标人的董事和高级职员。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基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报价如下：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保证金	金额（大写）：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2	报价	工程造价下浮率（不低于 4%，保留两位小数）：	
		融资利率（不高于 6.37%，保留两位小数）：	
		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大于 0%，保留两位小数）：	
3	备注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项目实施机构名称)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权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四、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偏差表格式)

招标文件偏差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技术商务条件要求，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序号	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商务条件	偏离说明
1			
2			
3			
...			

投标人声明：除本偏差表所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完全接受本公开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内容。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合同条款偏差表

公开招标文件中项目合同的修改建议对照表如下(如有):

序号	原条款号和合同规定	建议修改内容	建议修改的原因	其它说明

注:1、增加或删除条款,请在本表中标明删除条款位置或添加位置。

投标人声明:除本偏差表所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完全接受项目合同的其他条款内容。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登记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登记表

填表须知:投标人应完整填写本表,而且保证所有填写内容是真实和准确的。

一、投标人组织机构和相关联系入

1、投标人名称:

2、成立(注册)日期及地点:

3、企业营业执照编号:

4、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务电话_____

5、政府采购业务联系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务电话_____

6、驻地城市城区:

7、邮政编码:

8、通信地址:

二、投标人财务状况

1、注册资本:

2、实收资本:

3、近期资产负债

(1)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2)流动资产:

(3)负债合计:

三、投标人目前涉及的诉讼案或仲裁的情况(如有、请如实填写)

涉及的另一方或另几方	争端的原因	涉及的金额
------------	-------	-------

--	--	--

四、附件

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银行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和扫描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六、经营财务状况（格式）

记账货币：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____年	____年	____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注：

- 1、上述数据均应出自投标人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并进行必要的财务数据说明。
- 2、后附经审计的 2016 年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七、相关业绩

同类项目情况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或投资金额	签约或竣工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说明：

1、投标人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业绩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中必须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2、所有合同复印件应清晰，并由投标人单位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2017年 月 日

八、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_____ (申请人名称) 于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递交了_____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响应文件。并附有_____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并对我方有约束力。

附：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开户许可证。

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第六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另附）

包括 PPP 项目合同、出资协议和有限公司章程文本。

第七章 附件

附件 1：初概批复

附件 2：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对海口市秀英区住建局的授权文件

附件 1：初概批复

海口市秀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秀发改审批〔2017〕412号

海口市秀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北附二、三、五号路)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 批复

区城投公司：

你单位关于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北附二、三、五号路)项目申请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的材料已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北附二、三、五号路)项目初步设计方案。

二、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新建3条道路，北附二号路长度约245.50米，规划路宽20米，北附三号路长度约852.5米，规划红线宽度为20米，北附五号路长度约373.37米，规划路宽20米。主要内容有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

-1-

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电力、电讯、燃气等其他市政管线工程。

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78434092.74 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63226539.07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0076351.34 元，工程预备费为 5131202.33 元。

四、请严格按照概算批复的总投资和建设内容，规模组织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重大设计变更和超概算因素（建设规模、装修标准、设备、材料选型等发生变化），必须事先向我委提交报告，履行报批手续。

五、其他请按照《海口市秀英区政府投资项目暂行实施办法》（秀府办〔2014〕237号）严格执行。

六、此文自批复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海口市秀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8月21日

海口市秀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8月21日印发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HKFG01

海发改投资函〔2017〕1354号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同意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 (北附一、四、六号路)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复函

海口市秀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审批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北附一、四、六号路)概算的函》(秀城投函〔2017〕1225号)收悉。经审核,函复如下:

一、根据报送的项目初步设计方案,该项目包括北附一号路、北附四号路和北附六号路共3条道路,其中北附一号路长621.5米,红线宽32米;北附四号路长427.06米,红线宽30米;北附六号路长1255.19米,红线宽4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涵洞、排水、绿化、交通及照明工程。

二、项目概算总投资为15553.41万元,其中工程费13215.5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412.87万元,预备费731.42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193.60万元。

三、请你单位严格按照初步设计和概算报批承诺书开展后续设计和实施工作,将投资控制在核定的概算之内,未经我委批准,调整初

步设计内容造成超批复概算的，一概自担后果、自筹资金、自负责任。

四、其他请按照基本建设程序严格执行。

五、此文自批复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秀英区政府，海口市财政局，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海口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1月3日印发

—2—

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秀府办〔2017〕65号

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确定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 路网工程责任单位的通知

区住建局、区域投公司：

为加快推进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项目进展，经区政府研究决定：

（一）确定区住建局为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项目的责任单位，即实施机构。

（二）确定区域投公司为恩祥新城北大附中附小市政配套路网工程项目的政府方出资代表及前期代理单位，按时间节点要

— 1 —

求开展各项前期工作。

特此通知。



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4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4月14日印发

— 2 —